正 本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10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地發字第10371740401號
附件：本市第84期市地重劃計畫書、圖

裝

主旨：公告高雄市第84期市地重劃計畫書、圖。

依據：

一、平均地權條例第56條及市地重劃實施辦法第16條規定。

二、內政部103年11月21日內授中辦地字第1031302871號函核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期間：自103年12月15日起至104年1月14日止共計30日。

二、閱覽地點：高雄市仁武區公所(高雄市仁武區中正路80號)、高雄市政府地政局土地開發處(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七樓)。

三、土地所有權人對重劃計畫書有反對意見者，應於公告期間內以書面向本府提出理由，並應載明土地坐落、面積及土地所有權人姓名、住址並簽名蓋章。

四、附市地重劃計畫書、圖（存放在閱覽地點）。

訂

線

市長 陳菊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機關首長判發